

他把患有艾滋病的恩人女友娶回家

高飞和李思雅是一对青梅竹马的恋人，两人都是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人。2002 年，18 岁的李思雅高考落榜，而高飞考入了江苏大学。为了给儿子凑学费，高父把家里值钱的东西都卖了，但仍差 2000 元。这时，李思雅把她准备复读的 2000 元钱送来了，经过考虑，她决定外出打工，供男友上大学。得知女友的决定后，高飞感动得泪水涟涟。

2003 年 7 月底，眼看男友大二开学在即，在深圳打工的李思雅却凑不足他的学费，不禁心急如焚。一天，她陪工友去深圳东门步行街购物时，看到了某大酒店正在招聘酒水推销员，广告上写着最高者每月可赚 6000 多元。李思雅动心了，赶紧前去应聘。可是，李思雅想不到的是，悲剧无情地发生了。8 月 25 日晚，李思雅在一个包间推销啤酒时，被客人用迷药迷昏了，不知过了多久，李思雅才醒了过来，这时她才意识到，自己被那 3 个歹徒强暴了，她心如刀绞……第二天，恨透了酒店这种场合的她，立刻辞了职。

2005 年 3 月 14 日，是李思雅 21 岁生日。她用献血来纪念自己的生日！谁知一周后，她突然接到深圳市卫生防疫站打来的电话，说她的血液里携带有 HIV 病毒，就是我们常说的艾滋病毒……李思雅一下子惊呆了！她很快就想到了在酒店里那耻辱的一幕。

不久后，李思雅将自己打工的所有积蓄打进了男友高飞的账号，并决定从此不再与高飞联系。为了让高飞死心，那天晚上，她还写了一封分手信，说自己受不了打工的苦日子，做了一个大款的情人。

高飞收到信后，哽咽着回到宿舍，几个室友得知他的女朋友傍了大款后，个个气愤填膺，骂这个势利的负心女子。

2006 年 12 月 11 日，高飞突然接到了一个区号为 0755 的电话。一个陌生女子焦急地问：“你是高飞吧？我是李思雅的同事，她得了重病，已神志不清。”高飞大吃一惊，随即生气地问道：“她不是找了个大款吗？”对方听了，生气地说：“你胡说什么！思雅每天都和我们在一起工作，哪来的大款！”一句话，惊得高飞目瞪口呆！他决定立刻去深圳当面向李思雅问个明白。

12 月 13 日，高飞找到了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村一栋 7 层楼房顶加盖的一间铁皮房。房间里，一个面色苍白、身体枯瘦的女人躺在床上——她正是李思雅！

在李思雅泣不成声的叙述中，高飞终于明白了这些年发生在李思雅身上的所有故事。他的心剧烈地颤抖起来：李思雅为了自己，受了多么多的罪，高飞扑通一声跪在李思雅的床前，动情地说：“思雅，跟我回去治病！”李思雅痛苦地说：“高飞，你明知道这病是好不了的，何必枉费功夫呢！”听李思雅这么一说，高飞忍不住放声大哭说：“没有你，哪有我的今天啊！我谁都不要，只要你！我们结婚吧！”听了这话，李思雅惊呆了。半晌，她才哭着扑进高飞怀里……

2007 年 3 月 8 日，高飞和李思雅的婚礼在高飞南通如东老家举行。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工作人员刘艾嘉也特地赶来祝贺，并送来了一些艾滋病预防药物，还细心地给他们讲解了一些夫妻之间必要的艾滋病防护措施……

婚后，李思雅跟着高飞回到了南京。高飞坚定地认为：现代医学越来越发达，他和妻子希望能等到艾滋病能治愈的那一天！

（摘自《打工》）

陈水扁最怕的女人

5 月 25 日，随着法官的一声槌音，台北法院宣判：陈水扁状告台湾著名电视节目主持人陈文茜“妨害名誉”案一审败诉。

这桩案子的起因是 2006 年席卷全岛的“红衫军”风暴。当原民进党主席施明德振臂一呼，准备率领百万“红衫军”声讨陈水扁之时，陈水扁使出“金蝉脱壳”之计，借口出访以逃避群众的“围攻”。消息传出后，陈文茜在她主持的《文茜小妹大》电视节目中指出，陈水扁可能借机带着细软出走。陈水扁闻讯恼羞成怒，差人散发新闻稿，指控陈文茜“妨害名誉”。泼辣的陈文茜则委托律师，在法庭上反诉陈水扁“诬告”。当时，有岛内媒体说：从昔日的同党到今天的死对头，陈文茜和陈水扁之间展开的是一场“生死对决”。

1976 年，19 岁的陈文茜考入台湾大学法律系。刚刚走进大学校门，她就开始参加政治运动，加入了民进党。

1995 年，戴着博士帽的陈文茜结束在美国 10 年的留学生活，回到台北，出任民进党文宣部主任。当时，媒体对她的描述是：10 个指甲涂着 10 种颜色，染一头长长柔柔的红发；穿着大胆出位，思路清晰、口才敏捷，一出场就抓住众人的眼球……不到一个月，全台湾人她都认识了她。她的出现，在岛内政坛刮起了一阵旋风，甚至促生了一个新的词语——“陈文茜现象”。

当时，陈文茜在民进党内名气很大，陈水扁见了她也要满脸堆笑，因为她和高层内的高层人士，包括前后几任党主席的关系都很亲密。但也就是在这个时候，陈文茜和陈水扁之间的裂痕越来越大。

早期的民进党内也有“独独”之争，许多人的目标是追逐“民主”，而不是谋求“台独”。但另一部分人则将“台独”理念奉为主臬，拿着一把

“台独”标尺，四处检验别人，听到谁说国语都很不能一口唾沫喷过去。“对中国历史和文文化有深厚感情”的陈文茜，十分反感这种无知和蛮横，痛斥这帮人“是一群疯子”。还有一次，她公开对媒体表示：“我命里注定要对抗（这个）邪恶的势力！”

这一下可捅了马蜂窝。民进党内的“台独基本教义派”暴跳如雷，谩骂和诬蔑劈头盖脸地砸向陈文茜。其中，在民进党内羽翼渐丰的陈水扁骂声最大。

陈文茜不肯退让。她先是要求参选“立法委员”，但被民进党“劝退”；她马上又提出竞选民进党主席，却遭到“台独”派系的反对。因为他们已经找到了自己的代言人——陈水扁。于是，在 1998 年 3 月 25 日 40 岁生日那天，陈文茜写下辞职信，宣布退出民进党。

陈水扁上台后，陈文茜推出了政论节目《文茜小妹大》，

尖锐地抨击陈水扁当局。由于对民进党了解得很透彻，她的讽刺往往一针见血。如此一来，陈水扁对她更加恨之人骨。

和陈文茜有同样经历、现担任国民党文传会主委的杨渡在谈到陈文茜时说：她的言论对于陈水扁“如女巫毒汤，难以下咽”。岛内媒体也公认陈文茜是打击陈水扁的专家。

陈文茜大学时期就认识陈水扁，那时就知道他“在楼上说一段话，在楼下就变脸了”。所以我觉得这个人，核心是个骗子”。多年以后，她对此人的认识更加深刻。如今，在她眼里，陈水扁“白天装扮上帝，夜晚现形魔鬼”。她告诉台湾民众，陈水扁活像一个赌徒，“他玩游戏，顶多和你打一两圈，两圈打完就换台”。陈文茜还一针见血地说，“他（陈水扁）的字典里没有‘丢人’两个字，所以你和不要脸的人玩政治，要有不要脸的玩法”。

2004 年，台湾举行选举。当年 3 月 19 日，在民众投票



陈文茜和李敖在一起

的最后时刻，突然出现了“陈水扁被两颗子弹击中”的事件。陈水扁借此扭转了异常不利的局面，得以连任。5 月 19 日晚，陈文茜召开记者会，针对“枪击事件”提出许多疑问，公开称这是民进党精心策划的一场骗局……不久，民进党内部就传出消息，说陈水扁骂陈文茜是“最可怕的女人”。

2006 年，当陈水扁家族的贪腐弊案被揭开后，陈文茜又向他发出了最严厉的警告：法律和民众不会放过这个贪婪的“权力纸老虎”；即便在民进党内部，勾心斗角的政客们也不会放过他，“就像鲨鱼一旦流血，其他所有的鲨鱼就会来把它吃掉”。

（摘自《环球人物》）

防范律师充当“腐败掮客”

吴振汉受贿案折射司法腐败新特点

《瞭望新闻周刊》第 23 期刊登记者专稿说，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吴振汉受贿 600 余万元，经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公诉后，2006 年 11 月被法院一审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。业内人士指出，该案折射出当前司法腐败的一个新特点，即律师充当“腐败掮客”。

参与该案件公诉的检察官表示，一般官员的受贿案件往往发生在当事人（行贿人）和权力人（受贿人）之间，是双方的权钱交易。而该案中，吴的腐败不是直接发生在当事人和权力人双方之间，而是经过案件代理律师的牵针引线，形成司法腐败的三方模式：即当事人委托行贿、代理律师介绍贿赂、法官

受贿为行贿人谋取不正当利益。此时，律师形同“腐败掮客”。

这种司法腐败模式在吴振汉受贿案中多次发生。据介绍，此案中，曾有一次再审民事案件的代理律师向当事人表示，如果想把案件打赢，维持原来的判决结果，就要给吴振汉送礼。他还向行贿人介绍了时下行贿金额的“市场行情”，并且亲自带领行贿人登门拜访吴振汉，送上 10 万元现金。结果再审判决基本上满足了行贿人的要求，律师也如愿得到了可观的代理费。

检察官认为，司法腐败三方模式的特殊性，主要在于案件代理律师在司法权力和金钱之间搭起了“桥梁”，使法律代理行为异化为介绍贿赂行为。产生

这种腐败模式的原因主要有两个：

一是与当前律师执业的司法环境有关。吴振汉受贿案中几乎所有涉案律师都反映，在当地，律师如果不采取向法官行贿的手段，就很难打赢官司。你不送钱，对方当事人送钱了，最终的结局很可能就是你败诉。

二是与当前只重视法律业务能力，轻视法律职业道德的律师从业资格准入制度有关。

鉴于此，二分院检察官李继华建议有关部门可对律师行业采取“黑名单”制度，将有违规行为的律师列入黑名单，限制或禁止其执业。

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何家弘表示，对于腐败中介可侧重于“严惩”：一些律师甘愿“铤而走险”，是因为目前我国法律法规对协助行贿的实际惩处力度还不够，其违法成本并不高。若通过吊销执照、判处实刑等方式加大惩处力度，可以促使其重新计算违法成本，从而减少违法行为。

TIAN XIA MEI WEN

天下美文

TIAN XIA MEI WEN

这个春天不在家

手机突然响了,突兀的铃声，使宁静的办公室显得很空洞。掏出手机，按一下接听键，手机里响起女儿的声音：“爸爸。”我刚应了一声，她就问道：“你知道明天是什么日子吗？”女儿自问自答：“明天是你的生日啊。”

我很意外，这个春天，我不在家。正月离家，算起来，已是离家两三个月了。

“爸爸，生日快乐。明天你要去吃一碗捞面。”女儿嘱咐我。过生日吃捞面，不知道别的地方有什么讲究。在老家，生日吃捞面，是说要“嚼灾”，把生命里的灾难都嚼掉；是以捞面条儿牵牵扯扯的样子，喻亲人间也会“牵牵扯扯”，亲情牵连不断。

第二天是阴天。中午同事叫我去吃饭，我推掉了。我要去吃一碗面，不是为自己的生日，是为女儿的叮嘱。走在街上，心里有些空。下雪了？几朵雪花在空中飘游。突然意识到，这已不是下雪的季节。那飘游的也不像雪花，雪花没有那么轻盈。有一朵从我脸侧飘过，下意识地伸手一抓，展开手，掌心里却是一朵柳絮，几缕白色的丝絮，绕着一点似有若无的浅青。那浅青的，是柳树的种子吧。那朵柳絮在我的掌心颤了一下，又蓦地飘走了。“我住天涯最飘荡”，想起这句写杨花的诗。

走进一家饭店，要了一碗面。看看服务员端到面前桌上的捞面，我拿起筷子。想起女儿，想起家，突然就有些伤感了，心柔软起来，有塌陷的感觉。渐渐地，面前那碗冒着热气的面，模糊起来，成了一团虚虚的轮廓不清的影子，像隔了一层毛玻璃。我静静地坐着，手中的筷子搁在碗边上。服务员和就餐的客人，在我身边来来往往。人们高一声低一声的说话声，乱成一片混沌的声浪。

眼前的那碗面又慢慢清晰起来。我低下头，开始吃面。这时候，远方的家人也在吃面吧。

（摘自《扬子晚报》）

快乐总在回忆中

每月 194 元的工资我拿了 5 年。但我想不起这 5 年发生了什么不快乐。

当时工厂在农村，离城 8 公里路，每天下班后，骑车到城里溜一圈，顺便看望一下在城里的同学，摸着夜色回厂，很充实。真的很奇怪，那时没有金钱欲，不想购房，不想找女朋友，只是简单地活着。

多年后，我到了城里，有了住房，有了妻儿，有了 10 倍于当初的工资。但是怪了，我发现自己不快乐了。

因为没有时间，我的时间开始以分来计算。早晨，妻子 7 点上班，孩子归我管，穿衣、喂食，然后抱他上幼儿园。接着赶着去上班……闲情消失了，快乐就不知躲到哪里去了。

我对一位年长的朋友说起。他大吃一惊：“哎呀，这应该你是最幸福的时候啊，像我，孩子大了，不和你说话了，妻子更年期，无缘无故发火了。是呀，单位给你晋了级，压力太大了……”

快乐总是在回忆中，回忆中的快乐往往无懈可击。一个老者，退休在家，住着江边的别墅，每天写写字，遛遛街。我在想，假如现在我能像老者一样，那有多好！可是，老者对我说：“现在这日子无聊啊，想当年，在生产队的时候，我是队长，下面管着五十多号人，每年的粮油产量数我们队最高，每

年秋天我都会被公社书记表扬……”在我眼里，几十年前的生产队生活，那是怎样的一种辛苦啊！

我相信，生活中没有快乐是不可能的。不然，时过境迁之后，怎么会有那么多的快乐呢？

（摘自《扬子晚报》）

谁是最重要的

每周一例会时，会长都会准备一个短片或几个哲理性的故事来调节气氛，说完也不做任何评论和要求。但通常在以后的例会中，会来个突然袭击，随机提问职员怎样看待这个故事，如果你是故事中的人物，应该怎么做？

上周例会快要结束时，会长没有像平时一样，而是让办公室的一个女孩向全台 200 多个职员每人发了一张问卷调查表，题目为“谁是你心中最重要的人”。每个人接到表时都一脸迷惑，继而开始交头接耳，小声地和周围的人讨论着填谁。

会长看此情景，大声说：“这只是让大家填个问卷，谁在你心目中占的位置重要就填谁。两分钟后，立刻停止填表，没填的就不要交上来了。”

话音一落，只听会议室一片沙沙的写字声。我不假思索地填上“父亲”两个字，一脸轻松。在我很小的时候，母亲就去世了，父亲一个人把我拉扯大，供我读书。如今我已长大，而父亲仿佛在瞬间老去。最重要的人不是父亲还能有谁呢？

其实，填亲人并不是我一个人。会后，同事们在一起互相交流时，才知道，没有结婚的填的都是父母，结婚的填的大多是儿女。

再开会时，会长上台就说，上次的问卷调查表我都看了，还不错。可是，有个人填的却非常特别，值得表扬！不知道我所猜的意思和他的本意是否相同，现在就请王征同志上台讲一下为何偏偏填了自己。

王征是新闻部的老记者了，论资历经验、工作业绩，谁也比不过他。他不紧不慢地走上台，扫视了一眼台下。他说，我先说说我为何填我自己。熟悉我的同事可能都知道，我老母亲重病在床，父亲也因年轻时劳累过度而行动不便，妻子刚下岗，还有个吃奶的孩子。他们对我来说都很重要，哪一个都是骨肉亲情。但维持这个家的只有我一人，而这份工作，是台领导给的，但同时也是自己给的，因为一个人如果不能给自己的单位带来效益，单位也就没有经济报酬给他。正是有了这份工作，我和家人才得以生存。对我来说，我自己在我心中的位置是最重要的。我时刻要求自己要好好生活，好好工作。自己如果出了什么事，无论谁最重要，都没有任何实际的意义。

他话音刚落，台下立刻响起一阵雷鸣般的掌声，很多人红了眼圈。最后，台长说，其实这次只是想借这个小小的测验告诉大家，不管谁是你心中最重要的人，惟有珍惜自己，珍惜你所拥有的工作，才能给你身边的人带来幸福。

（摘自《现代女报》）

引进阳光

意大利西北部有一个叫维加内拉的小村子，位于阿尔卑斯山腹地。由于地势低洼，维加内拉村每年 11 月 11 日到次年 2 月 2 日的 83 天时间里，得不到一点阳光的照射，村民只能生活在阴暗寒凉的环境里。

偶然的一天，当村长米达利照镜子时，他头脑中突然灵光一闪——用镜子反射光线的原理来借阳光。这一设想让他兴奋不已，他亲自画出草图，动手在自己家后院里做了实验，效果不错。于是，他计划在村庄对面海拔约 1000 米的科尔马山上

装一面宽约 8 米高约 5 米的大镜子，由电脑根据太阳位置自动调整镜子的方向，把阳光反射到半英里外村中的广场上，照亮大约 250 平方米的空地。

为了实现这一计划，米达利与村民邦扎尼到处奔波，筹措足够的资金——整个工程需要 10 万欧元。幸运的是，对阳光的极度渴望使维加内拉村的村民们对这一计划非常支持。在村委会与一家私人银行的合作下，资金问题顺利解决了。

今年年初，一架直升飞机将特制的镜子运到维加内拉村对面的科尔马山上，镜子安装成功。

自此，在寒冷的冬天里，维加内拉村的村民也可以享受温暖的阳光了。

（摘自《中外文摘》）

柚子花开

闲来翻《永玉六记》，看到一句关于故乡的情话，“关窗吧！柚子花太香。”配黄永玉先生的一幅画，寥寥几笔；一扇窗，一阵风，以及几朵扑簌簌落下来的柚子花。

外婆家的那株柚子树，现在也该开花了吧？外婆的园子里有好多果树，柚树最粗最大，靠外婆的卧房最近，推开木格子窗户，便见一把墨绿色的巨伞，坐在瓦房顶上空。柚树开花，花朵通常是乳白色的，藏在肥大的柚叶间，星星点点的，跟园子里同时开花的桃树、梨树、李子树、樱桃树相比，不算醒目。不过柚子花掉下来动静不可小；它们花瓣厚，分量不轻，砸在外婆的瓦房上，噼里啪啦地响。一阵风过，柚子花香更是肆无忌惮地乱窜，把桃花啦梨花啦樱花啦全比了下去。

我小时候喜欢拎只篮子在树下拣柚子花。没被虫子咬过的、没被风雨侵蚀过的完整的好看的花，都一一拾个装进竹篮子，掉在瓦房上的外婆就用铁丝拧成钩子钩下来。外婆把柚子花装进一个大搪瓷缸，用蜂蜜腌渍起来，隔些日子倒出来冲水喝，说是可以通便。我不管不了那么多，总是趁外婆不注意，飞快地把蜂蜜倒进一碗白开水里，再飞快地喝掉。柚子花泡过的蜂蜜水又甜又香，那香里有些清凉，贴心贴肺的，很舒服。

一个午后，我在偷偷喝掉一大碗柚花蜂蜜水后径自上了外婆的床，睡着了。我是怎么翻滾进蚊帐背后隐身的，我后来怎么也不说不清楚。反正我就那样睡过去了，睡了整整一下午。事后我才知道，外婆发现我不见了，找遍了屋子里的每个角落，没找到，便着了慌。她的一声呐喊，把在山上千活的舅舅舅娘全叫了回来，一家人翻箱倒柜地找，没找到。于是，村子里所有人都放下手中的活，分头去找。山坡头，池塘里，粪坑里，油菜地，树洞里，都找遍了，甚至鸡窝猪圈牛棚都刨了一遍，还是没找见。天渐渐黑了，外出寻找的人们陆续续续回来了，却依然没有任何消息。外婆伤心得不能自持：糟了！外孙女一定是被野狼叼走了。就在她伤心欲绝的时候，我却从睡梦中突然醒了，摇摇晃晃地从床上走了下来，一直走到众人跟前。我至今还记得外婆看见我的情景：一把拽我过去，拉下鞋袜衣裤，仔细地检查我的手指头和脚趾头，又翻来覆去地查看我的眼睛耳朵鼻子，当她终于确定我的“零部件”没有任何损失时，才冲我大吼一声——“你睡觉还知道醒啊……你！”然后大哭起来。

我不敢告诉外婆，我并不是睡足了自然醒的。实在是窗外的柚子花太香了，它们时断时续，随风飘送，一直送进我的梦境，让我感到饥肠辘辘。我也不敢告诉外婆，我之所以三天两头往她家跑，也是因为这棵柚子树。从我家步行到外婆家，需要翻过一座高高的月牙岭，这是进出山区的必经之路。每次站在山顶，隔了老远打量山谷中外婆的家，首先看见的就是它：春天绿叶素花，纷然可喜；夏天苍翠欲滴，气势不凡；秋天实大如斗，累压枝头；冬天绿叶扶疏，不见凋零。如果外婆在家做饭，还能看见炊烟袅袅，在柚子树周围蒸腾缠绕，这时，我

就溜烟小跑，像一头馋嘴的小兽，穿林越溪，一直窜到外婆的灶头前。外婆也偏爱这棵柚树。因为它既好看又实用，不说春天的花香可以入蜜，也不说夏天蚊虫多，外婆摘那些长相不太好看的青柚果，剥皮挤汁，为我们擦拭四肢，免受蚊虫叮咬，光是秋天柚子熟了挂在枝头的样子，就够让人欣慰的了。所有的柚子，既圆正硕大，又芳香馥郁，外婆喜欢把它们摘下来在堂屋摆成一溜，先看够，闻够，感受它们的帅气和瑞气，然后再把它们送入，或者背到集市卖掉。

外婆是在一个春天去世的。那一年，她总喊肚子疼，家里人把她送到县城医院，查出来已是肝癌晚期。外婆病危的时候，她坚决不让家人通知我，说我离家太远，怕我着急，怕耽搁我的工作。等我赶回家，外婆已经入殓，她躺在冰冷的棺材里，面容安详，就像是睡着了。我摸摸她的脸，想起她冲我叫：“你睡醒还知道醒啊……”外婆却永远不会醒了。办完外婆的丧事，我往城里走，经过外婆咽气的月牙岭，我停下来，顺着外婆的目光往回看：远远地，一棵柚树，满树白花。

（摘自《扬子晚报》）

罗马的旧马路

都知道“条条大道通罗马”这句话，其实，罗马城里的路并不宽敞，好多都是石头拼成的旧马路，而且越旧越有罗马的韵味。建筑在七座山丘上的罗马城，也就处处有坡路和台阶。

20 年前到罗马，就感到罗马的汽车都比较小，都是小菲亚特车。这次来，还是满街跑着小型车。小车好多是名牌，最新型的小奔驰，只能坐两个人，好像从中间把一辆轿车截短了——长度没有摩托车长，体积没有满街摆着的大垃圾箱大。罗马人爱他们的城市，只好委屈自己。看来开小车已经成了罗马的习惯了。要保持老城的风貌，只好选择相适应的生活方式。我在想，北京人常说老北京的旧城墙拆了是一大损失，也许，从这个角度想，如果当年保持了老城墙，老北京就不会允许有 300 万辆吐雾冒烟的汽车了。好事还是坏事？

罗马中心观光区那些建筑物没有变。从斗兽场到威尼斯广场，一切依旧。故地重游，我居然找到了一个熟悉的城邦。连卖纪念品的小贩也如当年。

（摘自《今晚报》）

被拒也有价值

史蒂文斯是一家软件公司的程序员，在他干到第 8 个年头的时候，公司倒闭了，他突然失业了。

在以后的一段日子里，他每天的工作就是找工作。终于有一天，他在报上看到一家软件公司要招聘程序员的广告。史蒂文斯满怀希望地赶到那家公司。史蒂文斯轻松过了笔试关。然而在面试时，面对考官提出的“关于软件业未来的发展方向”这一问题，他傻了眼，结果应聘失败。

虽然应聘失败，可史蒂文斯感觉收获不小。于是立即提笔给公司写了一封信：“贵公司花费人力、物力，为我提供了笔试、面试的机会。虽然落聘，但通过应聘使我大长见识，获益匪浅。感谢你们为之付出的劳动，谢谢！”

面对公司的拒绝，史蒂文斯没有抱怨，也没有一过了之，而是为公司的拒绝计算成本，这使他争得了意外的机会。3 个月，公司职位出现空缺，史蒂文斯“顺理成章”地成了公司的一员。这家公司就是现在闻名世界的微软公司。十几年后，凭着出色的业绩，史蒂文斯一直做到了副总裁的位置。

（摘自《做人与处世》）